

钢板遮路存隐患 过往行人易摔伤

市工人文化宫工作人员:准备用钢筋焊接在钢板上形成防滑带



□记者 李科学/文 彭程/图

本报讯 市工人文化宫南门处路面铺设钢板,下雨路滑致行人摔倒。昨天,市民李

先生致电本报表示,希望相关部门能够对钢板进行处理,消除安全隐患。

李先生家住市区锦绣街与文园路交叉口,经常去市工人文化宫游玩。12月1日晚6点多,下雨致路面湿滑,他走进市工人文化宫南门,看到一名骑电动车的女子自南向北进入南门道路,驶上路东侧铺设的钢板时突然滑倒。“人摔倒后,电动车向路西滑去。对面向北边刚好又过来一个骑车人,差点撞到电动车上。”李先生说,钢板是数月前锦绣街东段路北拆迁时铺设的,下雨后表面十分光滑,路人特别是骑车人很容易摔倒。近期天气寒冷,雨雪天气即将来临,更是安全堪忧,希望有关部门能够对钢板处理一下。

昨天上午,记者来到市工人文化宫南门处,看到往北几米处路东铺着7块大小不一的钢板(左图),人行道上5块,旁边的非机动车道上两块。这是出入文化宫的必经之路,不时有人从上面经过。钢板表面光滑,人走上上去有晃动。

随后,记者致电市工人文化宫办公室反映此事,接线工作人员表示会向领导汇报。不久后,工作人员李先生向记者回电说,文化宫南门内路东是一处工地施工现场,下面有下水口,必须用钢板遮挡。他刚才得知此事,已和施工方相关人员联系,督促他们这几天尽快处理。“准备用钢筋焊接在钢板上形成防滑带,消除安全隐患”。

人行道私设车位锁

□记者 燕亚男

本报讯 昨天,家住和平路步行街广汇商场家属楼的宋先生拨打晚报热线反映,丰源路道路两侧的人行道有人私设车位锁,存在安全隐患。

宋先生表示,他每天上下班都要经过丰源路,这条路不宽,一侧经常停满了车辆,剩余的道路仅容一辆车通行。前段时间,他发现该路中段约1米宽的人行道上,横七竖八地装了一些车位锁。“这条路晚上很黑,本身视线就不好,现在人行道上又装了车位锁,地锁竖起来时有锐利的尖角,老人和小孩稍不留神就会绊倒受伤。希望有关部门赶紧把车位锁拆掉,还大家一个安全的出行空间。”

昨天上午,记者从建设路进入丰源路往北行走,在该路中段两侧人行道上发现8个三角形的车位锁,距离地面大概40厘米,有的南北向装,有的东西向装。

记者就此事致电市数字城管监督指挥中心,工作人员登记后表示会尽快通知相关单位前去处理。

车主你在哪儿? 快来推走你的电动车

□记者 李霞/文 李英平/图

本报讯 昨天,市民余先生致电本报称,他发现市区矿工路与体育路交叉口西南角的人行道上露天停着一辆七成新的电动车,有七八天了,一直也没有见到车主。

昨天上午10点多,天空下着小雨。记者在现场看到,这辆粉红色的电动车被淋得湿漉漉的,车身处固定着一个粉色带小花的围挡,车前轮被撞得严重变形,四周有不少枯黄的落叶(下图)。记者通过车后悬挂的车牌得知,电动车的牌子为“奚玛牌”。

附近一家银行的工作人员说,这辆电动车停在这里有一个多星期了,不知道车主是谁。他们也希望见报后,车主能及时将车推走。



11路公交车能否北延?

□记者 燕亚男

本报讯 昨天,家住建设路中段西南风井小区的魏女士向晚报热线反映,希望11路公交车能往北延长线路,方便附近居民乘车。

魏女士表示,她所在的小区位于建设路与东一环路交叉口和平安大道之间,每天早上需步行约半个小时才能到达建设路与东一环路交叉口附近的站点乘车,下午下班从市区乘公交车到该站点下车都6点多了,冬天黑得早,回家路上也没有路灯,很不安全。“11路公交车从平顶山火车站发往建设路与东一环路路口。建设路与东一环路交叉口到平安大道之间有西南风井小区、安顺小区和焦庄村等,路也修得很宽,希望11路公交车能够往北延长一段距离,方便附近的居民乘车。”

随后,记者拨打了市公交总公司的服务热线,工作人员表示,已登记,会尽快向领导反映。



这里暂勿停车

昨晨7点多,市区光明路与矿工路交叉口南约100米处,市民在拥堵的道路上穿行。在光明路中段升级改造施工段,有关部门特意立起警示牌,取消非机动车道上的临时停车位,但不少车主视若无睹,依旧停车,导致此处高峰时段行难。本报记者 禹舸 摄

楼前路面破损 居民出行不便

有关人士:近期物业公司将有所行动

□记者 王辉

本报讯 近日,市区沁园小区东院3号楼居民赵女士致电本报反映,3号楼下路面破损严重,影响居民出行,企盼有关部门修理。

12月2日下午,记者来到沁园小区东院3号楼下,只见一条两米多宽、100多米长的水泥路上坑洼不平,石子裸露,与该楼东西两侧平坦光滑的水泥路形成强烈反差。

赵女士说,3号楼下的水泥路大约在2001年前后修成,不知何故路面破损比较严重,天晴时居民推着婴儿车在上面颠簸难行,一下雨低洼地方就形成积水。前不久,她与邻居一起找来水泥和沙子,填平了路面上几个大

水坑,但却无力改变这条路的整体路况。因此,她与楼上居民企盼有关部门能修一下这条水泥路,以便居民出入。

经了解,沁园小区隶属湛河区轻工路街道沁园社区管辖。昨天上午,记者与沁园社区党支部书记刘延东取得联系,对方在电话中说,近日,关于沁园小区部分居民楼楼道玻璃更新、楼下杂草处理、路面维修等多项物业管理问题,他已经召集小区物业公司与会双方负责人进行座谈沟通,并达成了一致意见。近期物业公司将有所行动,以解决居民反映的一些问题,其中包括小区路面维修一事。对于3号楼赵女士反映的问题,他将督促物业公司优先考虑维修处理。

追踪报道

漏气热力管道已修好

□记者 高红侠

本报讯 市区公园北街与启蒙路交叉口中段热力管道多处漏气,旁边的路灯杆热得烫手,不仅存在安全隐患,而且造成热力浪费(本报11月21日A6版曾报道)。目前该热力管道已修好。

昨天上午,记者冒雨来到公园北街与启蒙路交叉口,看到原来多处漏气的热力管道已经维修好,挖开的路面已恢复原状。记者用手触摸路灯杆,已不再烫手。据了解,此事经本报报道后,平顶山热力集团有限公司有关领导立即派人对接热力管道进行了维修。

湛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朱伟杰、王茂锋、赵丽娜:

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及孙春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8)豫0411民初251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湛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孙培娜、吕芄、尹桂枝、张国军:

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8)豫0411民初26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湛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任曜峰、王鸽子、刘新正:

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及鲁伟伟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8)豫0411民初261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湛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安同生、张兴文、王根中:

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8)豫0411民初262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